

中国共产党辰溪县委员会

辰委干〔2025〕50号



中共辰溪县委 关于潘谋志等同志职务（职级）任免的通知

各乡(镇)党委，县委各部委，县直机关各单位、各人民团体党组
(党委、总支):

县委研究决定:

潘谋志同志任辰溪产业开发区党工委第一书记（兼）；

余学泉同志任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，免去其县水利局党委书记、四级调研员职务职级；

免去谢常同志的辰溪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文体平同志的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职务；



免去王志斌同志的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、三级高级警长职务职级；

陈江涛同志任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火马冲镇党委书记、委员、一级主任科员职务职级；

谢争同志任火马冲镇党委委员、书记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安坪镇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一级主任科员职务职级；

粟亮同志任安坪镇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，免去其桥头溪乡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统战委员职务；

葛世成同志任桥头溪乡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统战委员，免去其锦滨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职务；

向兴平同志任县科学技术局党组书记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县信访局党组书记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一级主任科员职务职级；

李振山同志任县信访局党组书记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黄溪口镇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一级主任科员职务职级；

唐明梅同志任黄溪口镇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田湾镇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统战委员、一级主任科员职务职级；

张同好同志任田湾镇党委副书记、统战委员，免去其田湾镇政法委员职务；

杨群同志任辰溪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；



江繁同志任辰溪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，免去其安坪镇
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统战委员职务；

刘玉萍同志任安坪镇党委副书记、统战委员，免去其安坪
镇组织委员职务；

邓香国同志任安坪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；

张彦夫同志任火马冲镇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统战委员、二
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修溪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、二级主任科
员职务职级；

汪琳钦同志任仙人湾瑶族乡党委副书记、统战委员，免去
其仙人湾瑶族乡宣传委员职务；

李勇同志任罗子山瑶族乡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统战委员，
免去其长田湾乡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职务；

免去吕昌军同志的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副书记职务；

免去肖从爱同志的县委巡察组副组长职务；

胡祥华同志任县委巡察组副组长、二级主任科员、一级监
察官；

免去田茂金同志的县委巡察组副组长职务；

刘越艺同志任县委巡察组副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杨泽同志的县农业农村局党委委员职务；

免去滕建湘同志的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向前同志任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党组副书记，免去其县
商务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熊辉同志任县发展和改革局（县国防动员办公室）党组成



员，免去其罗子山瑶族乡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职务；

周容宗同志任罗子山瑶族乡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四级监察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杨剑同志任辰溪产业园区党工委委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江上才同志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一级主任科员职级。

根据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印发的《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》，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建立健全市、县教育工委工作机制的函》，中共怀化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《关于成立县市区委教育工委的通知》，县教育局党组成员陈宏鑫、田有国、谭治军、周期好、宋先玉兼任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委员，不再办理任职手续。



中共辰溪县委办公室

2025年8月7日印发

